# 最新绿化养护工程承包合同(模板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5-04-15

*绿化养护工程承包合同一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为了保证\_\_\_\_\_\_\_\_施工质量，如期完成施工任务，达到双方互惠互利的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双方友好协商，就本工程施工项目协...*

**绿化养护工程承包合同一**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

为了保证\_\_\_\_\_\_\_\_施工质量，如期完成施工任务，达到双方互惠互利的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双方友好协商，就本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

二、建筑面积(工程形式)\_\_\_\_\_\_\_\_\_\_\_\_

三、施工地点：\_\_\_\_\_\_\_\_\_\_\_\_\_\_\_\_

四、工期：

1、开工：\_\_\_\_年\_\_月\_\_日;

2、竣工：\_\_\_\_年\_\_月\_\_日;

3、合同工期总共历时\_\_\_\_天。

五、承包形式：\_\_\_\_\_\_\_\_

六、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

七、工程价款：共计人民币元。

八、付款方式：本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款项的\_\_%，计\_\_\_\_元;工程竣工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价款的\_\_%，计\_\_\_\_元;质保金\_\_\_元，质保期满后支付。

九、质保期：\_\_\_\_年。

十、双方的责任义务

1、发包方的责任义务

①为承包方提供良好施工场地、道路、水、电源，满足开工条件。解决施工中需要发包方协调解决的四邻关系及纠纷;

②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材料质量、督促工程进度;

③给承包方提供施工图纸、坐标点、标高点;

④按时给承包方拨付款项和进行验收、结算;

2、承包方的责任义务

①按发包方要求及图纸要求进行施工;

②如期完成施工任务;

③接受发包方的技术指导和质量标准要求;

④负责发包方提供料物及设备的保护;

⑤教育施工人员爱护甲方的材物，不得偷窃和损坏;

⑥承担施工中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费用;

十一、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保修期满。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协商未果，提交山东曹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合同附件为本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绿化养护工程承包合同二**

发包单位： (以下称甲方)

承包单位： (以下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 工程名称：北惯中心新城路基土方工程

二、 工程地点：阳江市阳东县北惯中心新城

三、 工程内容：路基土方回填、夯实，1#路回填至设计标高下1.00米，4#路

四、 工程承包范围：北惯中心新城1#、4#、5#路目前已取得指标范围及属于镇政府可施作的市政道路部份。

五、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六、 施工工期：本工程分阶段施工，每阶段工期甲方以书面通知;以小区1#、4#路道路路基为主。 回填至设计标高下1.3米 。

七、 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八、 结算方式：按实际收方结算

九、 承包金额：包干单价为32元/m3(含税票)，按实际收方数量计算总价

十、 付款方式：依工程形象进度付款：

1、每十日计价一次，每次支付当期实际完成土方工程款的70 %;

2、工程全部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至总工程款的90 %;

3、乙方提报正式竣工图纸及结算书，并经甲方审查合格(审查期间以30日为限)后10日内，支付至总工程款的95 %;

4、工程款余款 5 %作为质保金，于一年质保期满后5日内无息支付。

十一、 质量标准：施工的项目必须符合《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

十二、质量及其他要求：

1、乙方必须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图纸进行施工。

2、乙方施工的所有分项工程质量都必须达到施工规范要求。

3、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按照正确程序施工，不得偷工减料，若发现乙方有人偷工减料程序，甲方视情节严重给予一定数额的罚款，甚至清退乙方，不予结算。

4、乙方在隐蔽工程隐蔽前必须经甲方现场质量管理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隐蔽。

5、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无条件进行返工，直到施工质量合格。

6、土方回填之前，由乙方负责测量原始地面标高，但要通知甲方人员参与测量。

7、甲、乙双方签名认可的测量数据，乙方应在测量后立即提供给甲方，否则，测量的数据无效。

8、本工程的土方回填必须严格按照1：1.5的放坡系数进行施工。

9、开工前乙方必须提供可行的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表。

十三、进度要求与罚则;

1、甲方负责将工作面交给乙方，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乙双方商定的进度计划，积极安排施工，确保施工进度。

2、乙方每天必须有足够数量的人力、物力来保证施工进度，不得以种种理由拖延工期，若机械设备不到位或中途停工，甲方有权清退乙方并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场，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乙方每个施工作业人员工作时都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禁违章作业、盲目作业、违章指挥、冒险作业，乙方应对自己的工人有安全教育和安全监督的义务，督促自己的工人遵守安全规则，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若在施工中(包括转运)所发生的一切伤、病、残、亡等，甲方概不负责，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乙方承包人不得违章指挥自己的工人冒险作业、违章作业，否则要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每个施工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安全规章制度。

4、在施工现场行走要注意安全，随时要注意基础槽基基口中的钢筋网，盖板不得挪动或拿走。

5、在施工现场遵守劳动纪律，服从领导及安全检查人员的指挥，工作时集中精神，坚守岗位。

6、未经许可不得从事非本工种工作，不得乱动机械设备或电气设备，开关箱、闸刀、漏电开关等。

7、保证安全生产较好文明施工，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

8、负责施工过程中所包含人工、机械、施工必备的一切设备等。

9、乙方必须组织能胜任该工程施工的项目管理班子和操作熟悉的作业人员，进场前乙方应向甲方附报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人，负责合同履行，指派 为专职质安员，监督施工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

十五、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失。

十六、 附则：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补充协议，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两份，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乙方结算完工程款后自行失效。

发包单位：(盖章)： 承包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绿化养护工程承包合同三**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发包单位：

承包单位：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1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1 养护范围：                                               ，双方对养护内容有详细约定的，可以另附工作量清单（附件1）。

2.2 养护内容（以打√为准）：

□  去除枯死植株       □  植物更换、补植  □  树木扶正

□  病虫害防治和监测   □  浇灌排水         □  土壤施肥、改良

□  中耕除草           □  花坛花境布置     □  地被覆盖

□  植物（树木、绿篱、草坪等）修剪

□  植物防护（防寒、旱、台、涝、高温等）

□  栏杆、园路、桌椅、路灯、井盖和标牌、驳岸等园林设施的保洁维修

□  绿地保洁           □  垃圾收集         □  垃圾清运

□  水体保洁           □  水体清淤       □  治安巡逻

□  其它养护内容：

（1）保证博物馆五一、十一黄金周及其他节日的花草摆放工作，数量及要求详见《绿化、美化管理细则》；

（2）按年500盆盆花标准，保证博物馆各办公室花木摆放及更换养护。

（3）园区各道路及广场按照节假日摆放盆花10000盆，日常按照甲方的需求摆放，并进行美化。

2.3 养护工作量的确认：养护范围及养护工作量由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前确定。乙方进场后，如发现实际工作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应在进场后    天内，向甲方提交养护工作量差异的书面报告。甲方接到报告后    天内对实际养护工作量进行确认，乙方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如乙方进场后    天内，不提出养护工作量差异的报告，视为合同确定的工作量无差异。

2.4对乙方超出合同约定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养护工作，甲方不予计量。

养护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1 养护质量

乙方的养护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时双方还约定以下标准：

a.《博物院园林养护管护标准》（附件2）；

b.《博物院绿化、美化管理细则》（附件3）；

c.《博物院绿化养护管理技术细则》（附件4）。

4.2 养护考核

4.2.1乙方应认真按照园林绿化行业的标准、规范、本合同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人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进行养护，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考核，为检查、考核提供便利条件。

4.2.2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进行随机检查和定期考核，发现养护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采取补种、更换、重做、修复等一切补救措施，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由于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2.3 检查和考核的时间、标准、奖惩措施，双方约定依照《博物院绿化工作奖惩办法》（附件5）执行。

4.2.4 因养护不当造成的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损坏由乙方无偿补种修复。

5.1甲方权利义务

5.1.1 甲方应指定             为甲方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5.1.2对乙方进馆人员登记备案，对不符合进馆工作人员有拒用权。

5.1.3负责指定施养护所需水、电的接驳地点，由乙方自行连至施工场。养护期间的水、电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5.1.4乙方进场后，甲方在养护现场提供的养护管理用房、办公场所和材料、工具存放间、车库、苗木繁育场所及温室花房。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车辆及大型机械设备的存放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5.1.5在乙方开展养护工作时，协调乙方与甲方各部门和人员（包括养护范围内的游客）的关系，保障乙方的工作顺利进行。

5.1.6在养护期间，若主管单位通知停电、停水，甲方应及时将停电、停水通知乙方，乙方应自行采取停电、停水期间的养护措施。

5.1.7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5.1.8 严格执行绿化养护标准、奖惩办法，监督甲方的养护工作，年底根据合同执行情况对乙方进行奖惩。

5.1.9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

5.2乙方义务

5.2.1乙方任命           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乙方如需要更换乙方代表，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代表不称职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

5.2.2根据合同约定，自行配备技术管理人员和养护操作人员，按时发放工资并将岗位规范、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工作人员的名单交甲方审批备案。

5.2.3遵守甲方的相关规定，服从甲方统一管理和指挥，不得对甲方工作造成障碍或不便。

5.2.4乙方应自行配置养护管理所需要的交通工具以及其他养护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保证其提供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符合安全标准。

5.2.5负责区域内各类植物养护及日常巡视检查，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被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补缺、恢复。

5.2.6开展养护工作时，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文明施工；对外开放的养护区域，处理好养护工作与游客的关系。绿化垃圾须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

5.2.7养护期间，做好养护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和现有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5.2.8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修剪、施肥、缺陷修补、购置花木、盆景等应征询甲方意见。

5.2.9教育员工注意仪容仪表，礼貌待客，爱护甲方文物和设施。

5.2.10向甲方提供年、季、月度养护管理方案及相应进度统计表。建立和健全养护管理档案，对养护管理工作中采集的各种信息、资料及时做好分析整理和归档保存工作，并报送甲方备案。养护管理期满，将养护管理的所有档案资料及养护范围内的各类植物、设施完好地移交给甲方。

6.1 乙方必须按甲方代表确认的养护管理方案和养护计划组织养护，接受甲方代表对养护质量的检查、监督和考核。

6.2 涉及重大活动或其他原因，甲方代表认为确有必要暂停养护工作或调整养护方案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养护人员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乙方应遵从甲方要求。

6.3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

7.1 一般要求

7.1.1乙方在养护期间，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1.2乙方应对其在养护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员工应经过安全培训，持证上岗，投入人身保险。无违章作业，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和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

7.2 安全防范

7.2.1乙方在从事喷洒农药、控制有害生物、修剪树木、修理设施、清理道路或水体、防台防汛等工作时应自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安全防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2.2 乙方应保证养护范围内的各项设施能够安全使用，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物品，应及时提请甲方予以修理或更换。对养护范围内的树林、水体或其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场所，乙方应设置禁止吸烟、禁止火种、禁止游泳等安全警告铭牌。

7.2.3 乙方对土壤进行消毒或防治病虫害时，应使用符合iso农药使用管理标准，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剧毒、高残留或可能造成其它公害的药剂。乙方喷洒药物之前，须将喷洒时间、药物种类提前报甲方批准，按甲方批准的时间和路线进行喷洒。瓜果类植物在挂果期间不得喷洒药剂，以防发生意外。残留药剂和容器，乙方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和处理。乙方未按规定使用药剂，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3 环境保护

7.3.1养护期间，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养护范围内的垃圾应按规定清理、外运。污水、废水未处理达标前，不得直接排入河道或其它公共设施，以免造成污染。

7.3.2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施肥、沤肥。施肥、沤肥不得造成绿化景观和周边环境污染。

7.3.3 养护期间，在枯水季节，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内容，清理水体淤泥，挖出的淤泥应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

7.3.4养护期间，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修整水体堤岸，防止坍塌；但不能擅自挖掘堤岸以扩大水面，亦不能擅自改变堤岸形状、走向。

7.4 事故处理：养护期间，若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事故责任方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1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万元，待合同履行完毕，甲方于支付乙方最后一笔款项时一并将履约保证金退还。

8.2合同价款

8.2.1 合同总价（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币）元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币）元

8.2.2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养护变更或者养护补救措施，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8.3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8.3.1 双方约定，本合同养护价款支付方式如下：

第一次

合同签订且乙方进场后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

第二季度满并甲方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

第二季度满并甲方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

养护期满后   个工作日内

备注：乙方提供正规税务发票作为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

8.3.2 养护款的支付与养护质量挂钩。除首次付款外，每次付款甲方对乙方上一个季度的绿化养护管理质量作出评估并验收合格后支付。

9.1甲方违约责任

9.1.1甲方逾期支付养护款，应按照逾期未支付款项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天后，乙方可停止养护工作，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9.1.2因甲方自身原因，造成养护范围内的植物或养殖物死亡，其损失由甲方承担。

9.2乙方违约责任

9.2.1养护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养护标准，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甲方损失。如上级各项检查中提出绿化养护责任问题时，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按

元/次的标准进行罚款，处罚金额从当期承包费中扣除。

9.2.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改、调整养护方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

9.2.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承包的养护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照时间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按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a.提交          人民法院管辖；

b.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12.1 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12.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法人公章）

乙方（法人公章）

住所地：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日期：     年     月    日

住所地：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日期：     年     月    日

：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